附件7

**天津市市对区转移支付2022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2022年，天津市下达我区专项彩票公益金用于2022年20项民心工程全民健身体育设施建设项目资金共计628.72万元。

二、绩效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根据《关于进一步做好天津市2022年20项民心工程全民健身体育设施建设工作的通知》要求，西青区体育局在前期实地勘查的基础上，经各街镇申报，利用天津市彩票公益金628.72万元通过公开招标、验收等程序，在西青区各街镇新建健身步道2条、社区体育园10个、多功能运动场2个，更新健身园1000件。

2022年7月我局通过公开招投标的方式，开展2022年西青区全民健身体育设施采购项目采购工作。天津健坤润德体育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益动未来体育用品有限公司、天津市程聚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天津领航体育发展有限公司、天津市西青区兴信达体育用品销售中心通过竞争性磋商与我局签订了项目采购合同，合同详细约定采购项目标的名称、品牌、型号、生产厂家等，共计采购健身步道2条、社区体育园10个、多功能运动场2个，健身园1000件，合同总价5571068元。全民健身活动经费支出36.79万元。

**（二）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收到下达指标后，我局第一时间提交指标额度申请，并及时组织业务部门开展公开招标工作，相关经费使用严格按照《天津市体育彩票公益金使用管理办法》以及《西青区体育局采购管理办法》、《西青区体育局党组工作规则》等文件要求执行。

**（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该项目预算执行率达100%，我局按时完成健身步道2条、社区体育园10个、多功能运动场2个，健身园1000件的修建工作，并及时支付相关款项，场地设施已完成投入使用，能够满足周边区域人民群众健身需求。

**（四）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健身步道2条、社区体育园10个、多功能运动场2个，健身园1000件数量完成率为100%，目前已全部完成验收并投入使用。

2.质量指标，2022年20项民心工程全民健身体育设施建设工程已于2022年11月通过验收，达到交付使用条件。

3.时效指标，经过公开招标、安装、验收等程序，新建的健身步道2条、社区体育园10个、多功能运动场2个，健身园1000件已投入使用，竣工及时率达100%。

4.成本指标，天津市下达转移支付金额为628.72万元，实际采购金额为557.1068万元，未超出预算额度。

5.社会效益指标，前期经过各街镇实地勘察后选址申报，新建的全民健身体育设施建设能够辐射周边区域，满足相关区域能人民群众健身需求，全民健身体育设施使用率超过90%。

6.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全民健身体育设施投入使用后得到参与使用人员一致好评，未收到不满意投诉等。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无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听从财政部门统一安排。

五、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绩效自评工作开展以来，我局领导高度重视，转移支付通知下达后，第一时间组织工作人员设定项目绩效目标表，确保项目顺利进行。绩效自评工作贯穿整体项目实施全程，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始终按照绩效目标要求开展工作。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七、附件

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